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賴盈汝
電話：03-3322101#7418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lulu923@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縣八德市大忠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200641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說明二(0064181A00_ATTCH4.docx、0064181A00_ATTCH3.doc)

主旨：檢送國泰慈善基金會「卓越幸福計畫」跨國交流教師甄選計畫1份，請鼓勵所屬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泰慈善基金會「卓越幸福計畫」辦理。

二、查卓越幸福計畫內之跨國文化交流新移民家庭學生甄選，業經國泰慈善基金會暨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於102年9月28日辦理完竣，錄取名單如附件。

三、旨揭甄選計畫目的係甄選教師隨同前揭錄取學生及其家長前往越南進行一週以上之跨國生活體驗及文化交流學習。

四、本次教師甄選資訊及報名方式摘錄如下：

(一)甄選對象：本縣現職國小教師，每組家庭甄選2至3位教師同行。

(二)甄選日期：102年11月2日（星期六）上午9時。

(三)甄選地點：大成國小忠孝樓二樓會議室。

(四)報名方式：請於102年10月25日（星期五）前，填妥「教師申請書」（詳如甄選計畫附件一），並核章後郵寄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黃珮芬小姐，

人事室　102/10/14 08:23
1020006085　有附件

另電子檔亦請傳送至hblcyt7@gmail.com(主旨請註明越南計畫教師甄選)。

(五)錄取公告：102年11月4日（星期一），於公告錄取後務請參加親師生工作坊。

(六)補助金額：每組家庭隨行教師每位補助1萬元，惟每組家庭補助總額最高不超過2萬元，可用於來回機票及生活費。

正本：本縣各縣立國中小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3-10-14 08:12:08